

高阳县2024年随机抽查其他行政执法事项清单

单位名称	序号	抽查类别名称	事项名称	事项类别	检查主体	检查依据	检查方式	检查内容及要求	备注
	1	对校园安全工作落实情况的监督	对校园安全工作落实情况的监督	重点检查事项	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	《河北省学校安全条例》第六条。	实地检查、书面检查	学校安全工作部门监管责任和学校主体责任落实情况。	
	2	教师培训工作检查	教师培训工作检查	一般检查事项	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	《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规定》第十一条。	实地检查、书面检查	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工作开展情况。	